

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，并于2024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独立董事胡炜先生、邹荣先生和董事刘文鹏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，独立董事廖义刚先生、董事聂头龙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韩峰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鉴于该事项为关联事项，关联董事许越洪先生、李秀宏先生均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预算中期调整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15日